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十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开前，公司已于2023年8月18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公司董事均收到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彦龙先生主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等与半年度报告编制有关的各项规定，与会董事一致认为：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根据 2023 年 8 月 4 日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8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现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独立董事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日披露的《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修正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 2023 年 8 月 4 日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8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现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日披露的《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修正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根据 2023 年 8 月 4 日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8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董事、董秘刘勇先生不再兼任审计委员会委员，现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审计委员会委员如下：

召集人：张双才

委员：兰霞、宋学宝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